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JU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華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

更改公司秘書 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謹此宣佈，下列事項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起生效：

1. 陳永恒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一職，並不再擔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
2. 譚家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華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陳永恒先生(「陳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一職，並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及香港公司條例第786條所規定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起生效。然而，彼將繼續留任本公司之顧問。

陳先生已確認(i)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ii)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陳先生辭任後，董事會欣然宣佈，譚家龍先生（「譚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起生效。

譚先生，39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並自二零一八年三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譚先生於香港科技大學畢業，擁有工商管理(榮譽)會計學士學位。譚先生為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譚先生於審計、財務管理、企業融資及首次公開發售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加入本公司前，譚先生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任職逾10年，離職前任職高級審計經理。

陳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貢獻良多，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陳先生致謝，並謹此歡迎譚先生之就任。

承董事會命
華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孟廣寶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孟廣寶先生、張擘女士、郭頌先生、何樹芬先生及曾紅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柏林先生、沈若雷先生及潘治平先生組成。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